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拟对 2025 年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 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3000366A 合同金额（万元）：17730.514286 中标供应商：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 根据《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补充协议》有关约定，现需对测绘后合同内减少的面积及经费进行核减调整，结合测绘完成时间，2025 年度核减期限拟从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计算，共计 9 个月，核减经费 4072811.09 元。现合同清扫保洁年度服务费为 127781344.63 元，核减后清扫保洁服务费用为 123708533.54 元。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现申请与中标供应商（乙方）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丙方）深业城市运营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三方补充协议。为便于结算支付，本次核减统一在乙方中执行，并在补充协议中予以约定。经核减后，乙方的服务费变更为 96643827.95 元，大写：玖仟陆佰陆拾肆万叁仟捌佰贰拾柒元玖角伍分，丙方的服务费用变更为 72721800.68 元，大写：柒仟贰佰柒拾贰万壹仟捌佰元陆角捌分，项目总承包费用变更为 169365628.63 元，大写：壹亿陆仟玖佰叁拾陆万伍仟陆佰贰拾捌元陆角叁分。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开展环卫清扫保洁面积测绘工作的通知》及《关于确定龙岗区市政环卫清扫保洁范围指导意见》的有关文件要求，我街道已于 2025 年 4 月完成辖区清扫保洁面积测绘工作并于 2025 年 8 月经区城管局核对确认。经对比，城市管家服务项目现合同清扫保洁面积为 7367756.52 m²，核减后清扫保洁面积为 7022758.34 m²，共核减 344998.18 m²，根据《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龙岗区宝龙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补充协议》有关约定，现需对测绘后合同内减少的面积及经费进行核减调整。同时，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现申请与中标供应商（乙方）深业物业运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丙方）深业城市运营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三方补充协议。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3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 18 号 联系电话：0755-23255380 传真：0755-23255385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755-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